附件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2023届毕业生离校提示

全体2023届毕业生:

祝贺你们顺利完成大学学业，即将走上人生新的旅程！

为了保证你们顺利地办理离校手续，安全愉快地离校，特提请注意以下事项：

一、毕业生应志存高远，服从需要，按期办理离校手续并按时就业，实现人生的自我价值。

二、学校6月14日办理离校手续，请持学校统一印制的《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2023届毕业生离校手续单》到相关部门办理离校手续，并在规定时间内凭《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2023届毕业生离校手续单》到学校指定地点领取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等。

三、毕业生有义务足额缴纳学费，未缴清全部学费的毕业生，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四、毕业生党、团员应根据学校党委、团委有关规定转移党、团组织关系。

五、毕业生按时整理档案材料至辅导员处，由辅导员统一提交至创业就业指导中心寄发到各就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邮寄前须各毕业生仔细核对档案去向并签字确认。

六、毕业生在校期间所借图书或其他公物，应如数归还，如有遗失或损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赔偿。

七、毕业生应遵守学校的有关规章制度和安全离校的有关要求，为学弟学妹树立好的榜样，给自己留下美好的回忆。凡损毁公物、涂污墙壁等故意破坏校园的，一经查实，须照价赔偿并暂缓办理毕业离校手续，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记入个人档案。

八、毕业生在离校过程中须注意自己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保管好自己的行李物品和各种证件，做好个人防护。

九、为响应国家关于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号召，学校倡议毕业生离校时将使用过无需带走的书籍、衣物等物品集中整理，奉献爱心。（注意：图书可捐赠至图书馆二楼、三楼库房，洗衣机等大功率电器因存在消防风险禁止赠送或转让）

祝你们工作顺利、前程似锦！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2023年5月5日